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时间：2017年8月15日
2. 会议通知方式：电话
3.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25日
4. 会议召开地点：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6. 会议召集人：公司监事会
7. 会议主持人：易凌
8.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现有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2017年8月28日发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能之光：关于2017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告编号：2017-017

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